

国家文物局

文物保函〔2025〕102号

国家文物局关于觉生寺保护范围内大钟寺 室外管线二期改造工程项目批复

北京市文物局：

《北京市文物局关于在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觉生寺保护范围内实施大钟寺室外管线二期改造工程项目请示》（京文物〔2024〕1159号）收悉。经研究，我局原则同意在觉生寺保护范围内进行室外管线二期改造项目。

一、对方案提出以下修改意见：

（一）深化前期勘察和文物影响评估。补充评估大钟楼东翼楼南侧围墙文物价值。补充大钟寺室外管线现状勘察报告，重点说明原管沟埋深、位置、路由。补充评估2023年管线改造效果。评估新做管沟埋深、路由变化以及更换照明配电箱的位置、接地方式等对文物本体及环境的影响。

（二）优化设计方案，细化保护措施。应严格控制地下沟槽开挖面积，尽可能使用原管沟。进一步论证下穿围墙方式是否可调整自后期门洞穿过。应注意避让古树名木。细化改造措施表，补充电力、给水、消防、雨水及污水相关内容。补充综合管沟内污水、雨水、电缆等地下管线交叉并行涉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说明。补充管线穿越文物建筑墙体的保护措施，补充施工期间必要的监

测方案及应急预案，补充管线防腐和防泄漏措施，确保文物安全。

（三）规范文本表述和设计图纸。校核现状勘察、工程措施内容和图纸、照片，确保前后一致。补充标注详细的总平面图，明确管线路由与原有线路位置关系。补充现状平面图图例，标注拟建管道、直埋电力线路与文物建筑的位置关系。补充新设置综合管沟与文物建筑多段剖面图，清晰说明空间关系。

二、请你局指导相关单位根据以上意见对所报项目进行修改、完善，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实施。

三、请你局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全程监管，组织专业机构参与指导，确保文物安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发现重要文物遗存，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研提保护措施。

此复。



公开形式：主动公开